

#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

## 跨域專長模組學分審核表

### 一、學生資料：

姓名：\_\_\_\_\_ 系所名稱：\_\_\_\_\_ 組別：\_\_\_\_\_

學號：\_\_\_\_\_ 出生日期：\_\_\_\_\_ 電話：\_\_\_\_\_ (手機)

### 二、修習本專長模組科目、學分數及成績：

請填入已修畢成績及格之科目及成績，檢附**歷年成績單**，並以**螢光筆**註記，以利審查。

模組 (學分要求)	科目名稱	修別	學分	時數	成績	學分審核	
						承辦人	單位主管
地球科學 專長模組 (共 27 學分)	地球科學導論 (含實習)	必	3	3			
	普通地質學 (含實習) (一)	必	3	3			
	天文學導論 (含實習) (一)	必	3	3			
	普通地質學 (含實習) (二)	必	3	3			
	地球資源	必	3	3			
	地球物質	必	3	3			
	沉積與地層學	必	3	3			
	古生物與地球歷史	必	3	3			
	海洋學導論	必	3	3			
		必	3	3			

以下欄位由自然科學教育學系填寫

<b>承辦人簽章</b>	<b>系主任簽章</b>	<b>院長簽章</b>
符合專長模組共計_____學分 符合專長模組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證書 字號	( ) 北教大 地球科學專長增能 證字第 _____ 號	領取證書 簽章

備註：

- 一、課程要求以本設置單位跨域專長模組課程規劃表為依據，至少修習三十學分。
- 二、請檢附歷年成績表正本一份連同本學分審核表，送自然科學教育學系審核。
- 三、畢業學期（大學部為四年級下學期）修習本跨域專長模組科目成績是否及格，由註冊組協助查核。